



太原市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

关于太原市人民政府工作报告的决议

(2022年2月25日太原市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第五次全体会议通过)

太原市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听取并审议了市人民政府市长张新伟所作的《太原市人民政府工作报告》。会议充分肯定市人民政府2021年和过去五年的工作,同意报告提出的今后五年工作目标任务和2022年工作安排,决定批准这个报告。

会议要求,市人民政府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弘扬伟大建党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山西重要讲话重要指示和考察调研山西重要指示精神,贯彻落实省委全会及省“两会”精神,认真落实市委十二届二次全会暨市委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立足新发展阶段,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抢

抓构建新发展格局战略机遇,按照全方位推动高质量发展的目标要求和工作矩阵,着眼“四个走在前列”,聚焦“四个高地”建设,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统筹发展和安全,继续做好“六稳”“六保”工作,保持经济运行在合理区间,保持社会稳定,加快再现“锦绣太原城”盛景步伐。

会议号召,全市人民要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高举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伟大旗帜,在市委的坚强领导下,踔厉奋发新征程、笃行不怠向未来,奋力谱写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太原篇章,以优异成绩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

太原市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

关于太原市2021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与2022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的决议

(2022年2月25日太原市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第五次全体会议通过)

太原市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审查了市人民政府提出的《关于太原市2021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与2022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草案的报告》及太原市2022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草案,同意太原市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

次会议计划预算审查委员会的审查结果报告。决定批准《关于太原市2021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与2022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草案的报告》,批准太原市2022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

太原市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

关于太原市2021年全市和市本级预算执行情况与2022年全市和市本级预算的决议

(2022年2月25日太原市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第五次全体会议通过)

太原市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审查了市人民政府提出的《关于太原市2021年全市和市本级预算执行情况与2022年全市和市本级预算草案的报告》及太原市2022年全市和市本级预算草案,同意太原市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计划预算审查

委员会的审查结果报告。决定批准《关于太原市2021年全市和市本级预算执行情况与2022年全市和市本级预算草案的报告》,批准太原市2022年市本级预算。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十四届山西省太原市委员会第一次会议

关于政协第十三届太原市委员会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的决议

(2022年2月25日政协第十四届太原市委员会第一次会议通过)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十四届山西省太原市委员会第一次会议,批准操学诚同志代表

政协第十三届太原市委员会常务委员会所作的工作报告。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十四届山西省太原市委员会第一次会议提案审查委员会

关于市政协十四届一次会议提案审查情况的报告

(2022年2月25日政协第十四届太原市委员会第一次会议通过)

政协第十四届太原市委员会第一次会议期间,政协委员、政协各参加单位,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中共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山西重要讲话重要指示和考察调研山西重要指示精神,贯彻落实省、市第十二次党代会决策部署,认真贯彻落实市委十二届二次全会暨市委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围绕全方位推动高质量发展、全面再现“锦绣太原城”盛景的目标任务,着眼“四个走在前列”,聚焦“四个高地”建设,积极通过提案建言献策,履职尽责。

截至2月23日中午12时,共收到提案601件。根据《政协太原市委员会提案工作条例》等有关规定,经审查,立案520件,占提案总数的86.52%;转为意见和建议81件,占提案总数的13.48%。

在立案提案中,委员提案394件,占75.77%;各民主党派、工商联等集体提案126件,占24.23%。其中,经济建设方面提案146件,占28.07%;政治建设方面提案43件,占8.27%;文化建设方面提案86件,占16.54%;社会建设方面提案216件,占41.54%;生态文明建设方面提案29件,占5.58%。

本次会议提案有以下特点:一是委员通过提案协商议政、履职建言积极性高。大会期间已有

321名委员提交提案,占委员总数的90.42%;集体提案明显增多,提案质量显著提高。充分体现了政协委员为国履职、为民尽责的担当精神。二是提案内容紧扣市委市政府工作重点、人民群众“急难愁盼”和基层治理的薄弱环节。围绕太原一体化经济区建设、“四治”一体推进、人工智能产业发展、“双减”政策落地见效、乡村振兴战略的提案高度集中;围绕高标准创建晋祠一天龙山国家5A级景区、加快全域旅游示范区建设步伐的提案关注度高;围绕推动公共卫生应急处置、疫情防控、普及健康生活、文旅康养产业提档升级、发展冰雪运动、建设体育强市的提案建议具体;围绕深化“放管服”改革、人才引育、平安太原法治太原建设的提案持续用力。三是提案坚持问题导向,精准聚焦经济社会发展的短板弱项。针对全方位推动高质量发展步伐还需进一步加快、生态环境质量改善幅度还需进一步加大、营商环境优化还需进一步加强等问题,广大政协委员和政协各参加单位精准选题、深入调研,提出了许多建设性的意见建议。

大会闭幕后,提案送交承办单位办理。本次大会提案截止日期以后收到的提案,审查立案后将作为闭会期间的提案及时交承办单位办理。

以上报告,请予审议。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十四届山西省太原市委员会第一次会议

政治决议

(2022年2月25日政协第十四届太原市委员会第一次会议通过)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十四届山西省太原市委员会第一次会议,于2022年2月21日至25日举行。

会议期间,中共山西省委常委、太原市委书记韦韬等省、市领导同志出席会议并参加联组讨论,与委员共商高质量发展大计。会议听取并讨论太原市人民政府市长张新伟所作的《政府工作报告》、市中级人民法院工作报告、市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及其他报告,赞同以上报告并提出意见建议。会议审议批准市政协主席操学诚代表政协第十三届太原市委员会常务委员会所作的工作报告,审议批准市政协副主席郝宝清所作的关于提案工作情况的报告,通过关于市政协十四届一次会议提案审查情况的报告。会议选举产生了政协第十四届太原市委员会主席、副主席、秘书长和常务委员。经过全体委员的共同努力,圆满完成了大会各项议程。会议风清气正、务实高效,是一次高举旗帜、凝心聚力、继往开来、团结奋进的大会。

会议认为,2022年1月26日至27日,习近平总书记五年来第三次亲临山西考察调研,充分体现了党的领袖对老区人民的深切关怀,充分体现了党中央对山西工作的高度关注。习近平总书记在考察调研期间的重要指示,是对全方位推动高质量发展的把脉定向和战略指导,是我们必须长期坚持的工作遵循。全市政协组织要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考察调研山西重要指示精神作为首要政治任务,深刻领会重要性、精神实质、丰富内涵和实践要求,深刻领会“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把习近平总书记的殷切关爱转化为捍卫“两个确立”的自觉行动,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切实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习近平总书记考察调研山西重要指示精神上来,始终沿着习近平总书记指引的方向奋力前行。

会议指出,十三届市政协任期的五年,政协事业承前启后、开拓创新,各项工作取得了新进展。今后五年,是我市全面实施和完成“十四五”规划,经济总量奋力向万亿元规模迈进,建设国家区域中心城市的关键时期,是全方位推动高质量发展、全面再现“锦绣太原城”盛景的战略机遇期。全市政协工作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中共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弘扬伟大建党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山西重要讲话重要指示

和考察调研山西重要指示精神,认真落实省、市第十二次党代会精神,在中共太原市委坚强领导下,牢牢把握团结和民主两大主题,充分发挥专门协商机构作用,认真履行政治协商、民主监督、参政议政职能,为我市全方位推动高质量发展、加快再现“锦绣太原城”盛景步伐贡献智慧和力量。

会议指出,当前,太原面临难得的发展机遇,国家将太原列入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中部地区高质量发展重点城市,以太原为核心的山西中部城市群建设进入国家“十四五”规划。省委赋予太原重大责任和使命,明确提出举全省之力把太原建设成为国家区域中心城市,打造“四个高地”,提升太原作为城市群龙头的集聚效应和扩散效应,我市发展站在了新的历史起点上。全市政协组织要强化省会意识、龙头意识,加强思想政治引领,广泛凝聚奋进共识,汇聚起当好全方位推动高质量发展排头兵的磅礴力量。要充分发挥专门协商机构作用,聚焦建设国家区域中心城市、打造“四个高地”、推动太原一体化经济区建设、构建现代产业体系、一体推进治山治水治气治城、保障和改善民生等大事要事,深入调查研究,积极协商议政。要以创新精神推进政协协商民主建设,进一步提升深度协商、开放协商、持续协商实效,更好发挥政协联络组、“有事来商量”协商平台和委员工作室作用,探索跨区域协商新模式,打造具有太原特色的协商工作品牌,更加有力服务中心大局。

会议指出,全市政协组织要全面贯彻落实《关于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市县政协工作的意见》,扎实推进政协党的建设、专门协商机构建设、专门委员会建设,充分发挥委员主体作用,做深做实政协工作矩阵,推动政协工作高质量发展。广大委员要胸怀“两个大局”、心怀“国之大者”,聚焦协商主业,做到双岗建功,在新征程交出精彩“委员答卷”。

会议号召,全市各级政协组织、各参加单位和全体政协委员,要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中共中央周围,高举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伟大旗帜,在中共太原市委的坚强领导下,牢记领袖嘱托,践行初心使命,勇担时代重任,为奋力谱写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太原篇章作出政协新贡献,以优异成绩迎接中共二十大胜利召开!

太原市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

关于太原市中级人民法院工作报告的决议

(2022年2月25日太原市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第五次全体会议通过)

太原市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听取并审议了市中级人民法院院长于昌明所作的《太原市中级人民法院工作报告》。会议充分肯定市中级人民法院2021年及过去五年的工作,同意报告提出的今后五年及2022年工作安排,决定批准这个报告。

会议要求,市中级人民法院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弘扬伟大建党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山西重要讲话重要指示

和考察调研山西重要指示精神,认真落实省、市第十二次党代会精神,在市委的坚强领导下,着眼“四个走在前列”,聚焦“四个高地”建设,深化司法体制机制改革,巩固提升政法队伍教育整顿成果,充分发挥审判职能作用,公正司法、高效司法、为民司法,为我市全方位推动高质量发展、加快再现“锦绣太原城”盛景提供更加有力的司法保障,以优异成绩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

太原市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

关于太原市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的决议

(2022年2月25日太原市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第五次全体会议通过)

太原市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听取并审议了市人民检察院检察长马红彬所作的《太原市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会议充分肯定市人民检察院过去五年的工作,同意报告关于2022年工作的安排,决定批准这个报告。

会议要求,市人民检察院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弘扬伟大建党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山西重要讲话重要指示

和考察调研山西重要指示精神,认真落实省、市第十二次党代会精神,在市委的坚强领导下,着眼“四个走在前列”,聚焦“四个高地”建设,巩固提升政法队伍教育整顿成果,充分履行“四大检察”职能,打造“五个过硬”检察队伍,为我市全方位推动高质量发展、加快再现“锦绣太原城”盛景提供更加有力的司法保障,以优异成绩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